

散文  
随笔

## 刘宏谟先生与《刘氏语通》

《刘氏语通》是一篇关于汉语语法的著作，属于语言学中语法的范畴。我对《刘氏语通》的热情与兴趣主要有几个方面的原因。一直热爱文学的我，由于没有系统地学习汉语言文学的相关课程，历来对相关的学科也一直有兴趣，对略显枯燥的语言学也不例外。《刘氏语通》的作者刘宏谟先生和我有着较近的亲缘关系，他是我母亲的舅舅，我称大舅姥爷。若非如此，在浩瀚的书海中，我可能与《刘氏语通》也不会谋面。我还好奇的是，一位数学科班出身，几十年从事数学教学和研究的人，到晚年怎么会与数学毫不相关的语法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并经过十多年的潜心研究，终成正果。

## 关于刘宏谟先生

在创办“联中”方面，刘宏谟先生功不可没。“1945年9月，当战前各华校校长举行会议讨论复办华校事宜时，八华教师刘宏谟，把创办一所联合中学的理想向大会提出，立即得到全体与会者一致赞成”。“刘宏谟先生是我们学校最初发起人，若没有他的超越的理想、坚强的毅力，便不能成立

以前的联合中学，便也不能成功今日的巴城中学。”（摘自刘宏谦编著《思母集》）

刘宏谟先生一直以来都是一位优秀的教育工作者，在数学方面有较高的造诣。同样毕业于南京中央大学，在印尼从事教育工作的胞弟刘宏谦先生回忆道：“长兄刘宏谟先生是八华的数学教师，出身于南京国立中央大学理学院数学系。毕业后中大留校任教师，有著作，也曾在中大作过学术演讲，深得中大数学系著名教授熊庆来的重视，以他的学历、资格而做一位中学数学教师是胜任有余的，所以在八华多年深得同事同学尊敬，有口皆碑。”（摘自刘宏谦编著《思母集》）

刘宏谟晚年致力于汉字改革工作，耗费了十多年心血完成的《刘氏语通》于一九七七年脱稿，于一九八三年七月一日由四川师范大学、成都大学《汉字改革》报编辑部作为汉语语法研究专刊印刷出版。

据家人回忆，刘宏谟先生上世纪八十年代初曾两次回国，第一次应该在1980年，记得他送给姥姥一台14吋的日产彩电。第二次是1983年，刘宏谟先生和家人相聚在徐州姨家，当时在外地的母亲和几位舅舅特地赶到徐州参加，生活在徐州的姐姐也参加了聚会。我在外地

上学未能相见，甚是遗憾。当时《刘氏语通》已经印刷出版，刘宏谟先生很重视这件事，也很高兴，将此书赠与家人，据说书的底稿一直存放在姨家里。

关于刘宏谟先生回国参加学术讨论会，著名的语言学家、教育家廖序东的人物年表中可以找到记载：1983年，时任徐州师范学院院长的廖序东先生亲自接待了刘宏谟先生。10月“22日，接待印尼归国参加北京中文信息国际会议的华侨联合会主席刘宏谟先生，主持刘先生关于‘汉语语法体系’的学术报告会。”当时徐州师范学院邀请了刘宏谟先生作学术报告，家人也都有记忆。

## 刘宏谟先生与《刘氏语通》

《刘氏语通》脱稿完成时，刘宏谟先生已经是75岁老人了，1983年印刷出版时，他已经81岁高龄。

《刘氏语通》中的前言解答了我心中的疑问，“作者本是研究数学的，不是研究语法的。但因侨校的语文教师深感汉语语法难教，侨生在异国的中国学生深感汉语语法难学。为了主持校政，领导教学，不得不研习汉语语法。”“因自感身为中国人，还看着祖国语法议论纷纭，莫衷一是，繁琐零乱，名目繁多，尚未建立成为正规语法的科学体系，立意尽国人之责，完成这一改革。”

为了完成这一宏大目标，刘宏谟先生

以坚强的意志和毅力，克服了重重困难，“经过十余年的摸索，十几次更改计划，有时为了一个难题，费时数月的深思熟虑、研究、实验才得解决。稍有发现不妥，经常全盘推翻，重新改作。”“但因年逾古稀，深夜研思续写，竟致双目失明，经开刀施治，愈后继续琢磨提炼，才完成这书。”（摘自《刘氏语通》前言）

刘宏谟先生将自己的作品题名为《刘氏语通》是为了与马建忠的《马氏文通》相对应。但这种相对应不是一种传承，而是一种背道而驰和另辟蹊径。“本书全力摆脱马氏以来跟踪西洋语法的错误方向，独立研究汉语自身的语法规范，革新创建‘白话汉语的语法新体系’。”

刘宏谟先生认为，因为现行的汉语语法各体系大部分是拿西洋语法作蓝本，套用在汉语的文理上，并不完全适应汉语的语法特点。从而产生句无定式，词语句难分的混乱和困难。汉语属于分析性语言，比西方综合性语言更先进。因此需要一次彻头彻尾的汉语语法大革命，独立创造一个崭新，科学的汉语语法新体系。适合汉语本身所特有的语法特点和优点。

刘宏谟先生以一颗赤诚之心“进行这种汉语语法大革命的初步尝试。”刘宏谟先生还希望语法界对《刘氏语通》进行讨论、研究、批评、指正，群策群力

共同向这个汉语语法革命的新方向迈进，终必能建成一种完善的汉语语法的科学新体系，这就是作者刘宏谟先生所深切盼望的。

## 《刘氏语通》的主要内容及学术价值

《刘氏语通》除前言，论汉语的语法特点外，全书分上卷词法篇、下卷句法篇。

刘宏谟先生把汉语语法归纳为五个语法特点：自然、着落（引申）、写意、灵活、成规，每一个特点均列举数个语句例式加以说明。

在上卷词法篇里，又分为词法理论、词法应用两大部分。

在词法理论中，作者确定了词的定义，将单词作为语意表达的最小单位。新语法按照词的性能差别及用法特点将词分为三大类，即述类、名类、配类。作者认为，讲汉语词法，拿这三大类作骨干，各专书作分支，才能建成汉语词法的简明体系。作者还根据各类词类词性的分析比较，总结归纳了三个词法规律：述类通律、名类禁律、配类限律。

在词的定类方面作者拟定了新的定类标准、辨类公式，并根据词的用法多少，把词类分三级。合词作为语言的较大单位又分为复词、词组、配合、结构不同的接合方式。

汉语分类新法已经可以使词有定类，类有定性，不再有划界不清，兼类跨类转类等混乱现象。 孟芹玲 未完

